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3

转债代码：113666

转债简称：爱玛转债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7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7月25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董事共9人，参会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剑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5年9月5日披露《爱玛科技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28元（含税），截至2025年9月11日，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2026年5月22日披露《爱玛科技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44元（含税），截至2026年5月28日，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由20.01元/股调整为18.838元/股。

本议案关联董事高辉、彭伟、李琰回避表决，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

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鉴于 1 名激励对象因严重违反公司制度导致公司与其解除劳动关系，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75,000 股，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调整为 18.838 元/股。

鉴于 35 名激励对象已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853,100 股，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调整为 18.838 元/股（另加上同期银行利息）。

本议案关联董事高辉、彭伟、李琰回避表决，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条件以及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考核周期的考核情况，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公司本次实际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336 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05,357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37%。

本议案关联董事高辉、彭伟、李琰回避表决，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9 日